

##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康正茂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康正茂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康正茂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原定任期为2018年9月7日至2020年2月20日。辞职后，康正茂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康正茂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康正茂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少于最低法定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新任监事就任前，康正茂先生仍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公司监事职务。

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李娟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若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李娟女士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李娟女士将与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周平先生以及职工代表监事王海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24日

附件： 李娟女士简历

李娟女士，198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0年11月入职贵阳朗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历任行政秘书、财务部出纳、会计、副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内审部经理。

李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